

证券代码：872811

证券简称：天源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天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转让方：广州天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受让方：广州智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华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灯公司”）的 9%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将持有的广州华灯科技有限公司 9%的股权转让给广州智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华灯公司 51%股权。

交易价格：1 元人民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97,893,986.13 元，净资产为 82,430,897.70 元。

本次本次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 9%股权以人民币 1.00 元转让，转让完成后，公司未丧失对华灯公司的控制权。华灯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097,684.62 元，净资产为-250,688.76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4%和 -0.30%，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对外投资的资产总额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30%以内的；对外投资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30%以内的，由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属于公司总经理审批范畴，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广州华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智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沐陂东路 5 号 4 栋 4 楼 Y109 房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沐陂东路 5 号 4 栋 4 楼 Y109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敬露茜

实际控制人：敬露茜

主营业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企业总部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广州华灯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州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后，华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转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广州天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	51%
2	广州泛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3%	22%
3	卢振威	7%	7%
4	广州智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20%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让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是以华灯公司 2021 年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华灯公司 9%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智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华灯公司 51%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以《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约定的具体办理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发展要求，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效益起到积极的作用，将有效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七、备查文件目录

经总经理审批的《广州华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广州天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4 日